

附件一：

## 河北省招标投标行业自律公约 (征求意见稿)

一、严格遵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，依法依规从事招标投标活动，诚信合规经营；

二、坚决恪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，自觉维护招标投标活动秩序，坚决抵制串通投标、暗箱操作、徇私舞弊、违法交易等行为；

三、依法订立和认真履行招标投标合同规定的权利、义务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；

四、坚持不出借、买卖、伪造、涂改营业执照、业绩、从业人员有效证件和信息；

五、严格保守在业务活动中知悉的国家秘密，或应当保密的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情况和资料；

六、加强招标投标机构内部管理，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，形成良性内部运行机制，塑造良好行业形象；

七、坚持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廉洁从业，坚决抵制腐败行为，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贿赂，自觉接受政府和社会监督；

八、认真履行会员义务，积极参加协会组织的相关法律法规学习、政策宣贯、业务交流培训等活动，全面提升招标采购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和水平；

九、为强化自律公约的执行，我们邀请河北省招标投标协会作为自律公约执行监督人，具体监督各签约单位落实公约情况；

十、如发生违反公约的行为，自愿接受河北省招标投标协会依照约定作出的警示约谈、发警示函、业内通报、协会官网公开谴责、暂停会员权利、取消会员资格等自律惩戒处理，并将不良行为计入协会会员信用记录。